

福建省泉州市总工会

关于开展“中国梦·劳动美——喜迎二十大 建功新时代”泉州市职工主题短视频 征集活动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总工会、泉州开发区工委会、泉州台商投资区总工会，市直机关工会及各产业（系统）工会，市总工会直属工委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营造喜迎党的二十大良好氛围，结合“强国复兴有我”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和“提高效率、提升效能、提增效益”行动要求，围绕红色工会、实干工会、为民工会、品牌工会建设，突出传承弘扬“晋江经验”，唱响“中国梦·劳动美”主旋律，团结带领广大职工群众奋斗新征程、当好主力军，主动融入和服务“强产业 兴城市”双轮驱动和“海丝名城、智造强市、品质泉州”建设，扛起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主力军担当，为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泉州篇章贡献智慧和力量。市总工会拟举办“中国梦·劳动美——喜迎二十大 建功新时代”泉州市职工主题短视频征集活动。具体方案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中国梦·劳动美——喜迎二十大 建功新时代

二、组织机构

(一) 主办单位

泉州市总工会、泉州广播电视台

(二) 协办单位

各县（市、区）总工会、泉州开发区工委会、泉州台商投资区总工会，市直机关工会，各产业（系统）工会，市总工会直属工委

(三) 承办单位

泉州广播电视台|无线泉州

三、活动时间

2022年7月-11月

四、参与对象

本次活动分个人组和团体组，个人需为“泉工e家”网上工会会员，团体需为各级工会组织。

五、活动要求

(一) 作品内容：

本次活动主题是“中国梦·劳动美——喜迎二十大 建功新时代”，要求参赛作品围绕“喜迎二十大 建功新时代”“勇当主力军·文明我先行”和传承弘扬“晋江经验”，反映各行各业奋进新征程的精神风貌，以及广大职工群众融入和服务“强产业 兴城市”双轮驱动和“海丝名城、智造强市、品质泉州”建设的生动场景、感人画面，展示各级工会积极构建“一工会一亮点、一区域一特色”工作格局，奋力打造泉州“四个工会”

名片的特色亮点和品牌项目。作品可围绕以下内容选择一个方面拍摄制作：

1. 技能“秀”：展匠人风采，秀匠心之魂，记录全市各类劳动竞赛、技能竞赛上的精彩瞬间，展示职工精湛技艺水平，秀出各行业职工的“硬核”力量。

2. 劳动“美”：可以采用实录、特写视频、自编短剧、劳动者诗词说等多种形式，通过有视觉冲击力、震撼人心的劳动现场，展现劳动者辛勤劳作、爱岗敬业的劳动场景，点赞最美劳动者，弘扬社会正能量。

3. 工会“亲”：记录全市各级工会着力打造“四个工会”，建设温暖的职工之家，切实履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、竭诚服务职工群众基本职责，关爱职工工作生活等方面的暖心片段。

4. 城市“靓”：用镜头记录职工参与文明城市创建和城市建设，见证城市发展变迁，分享自己奋斗圆梦的故事，诉说与泉州的不解之缘等。

5. 职工“拼”：聚焦传承弘扬“晋江经验”，以场景实录、场景再现，以及故事讲述等方式，展现广大企业和职工践行“晋江经验”，秉承“爱拼敢赢”的拼劲和闯劲。

（二）格式要求：

1. 视频大小限制在 500M 以内，时间一律不超过 5 分钟；格式统一为 MP4；在视频开屏画面中添加“‘中国梦·劳动美——喜迎二十大 建功新时代’泉州市职工主题短视频征集活动”字

“中国梦·劳动美——喜迎二十大 建功新时代”

泉州市职工主题短视频征集活动

作品名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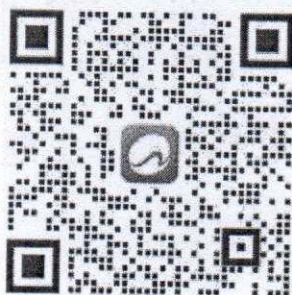
报送个人/工会组织

2. 作品应为 2022 年 1 月以来的原创作品，体裁包括但不限于动漫、微电影等。要求主题鲜明，内容翔实，画面清晰，制作精良，有较强感染力，文本不超过 2000 字。不出现与“中国梦·劳动美——喜迎二十大 建功新时代”这一主题表达无关的单帧画面或醒目标题。

（三）活动须知

1. 各级工会组织要积极发动职工报名参与，并填写《授权书》（见附件 1）和《短视频作品登记表》（见附件 2）。最终作品与定稿的《授权书》和《短视频作品登记表》电子版（word 文档+盖章扫描件）存放于以报送个人/单位名称命名的文件夹中，于 9 月 25 日前报送，邮箱：3227952561@qq.com。

相关活动可扫码咨询“泉工惠”企业微信客服。



2. 参选作品须为作者原创并享有完整版权，确保不会侵犯任何知识产权、不会侵犯第三人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、肖像权、名誉权等。如出现剽窃等侵权行为，主办方有权取消其参赛资格，由参与者自行解决和承担法律责任。

3. 对于入选作品，主办、承办单位有权在著作权存续期内，以复制、发行、展览、放映、信息网络传播、汇编等方式使用，不再支付报酬。

4. 活动解释权属于主办、承办单位。凡参与者，即视为其已同意活动启事之所有规定。

六、活动安排

（一）作品征集（7月—9月）

在全市开展“中国梦·劳动美——喜迎二十大 建功新时代”泉州市职工主题短视频征集活动，可以个人或集体形式报名参加。各县市区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展甄选活动，并推送优秀作品参加。

（二）作品评审（10月）

评选方式以线上投票（40%）和专家评审（60%）的综合形式进行。

（三）作品展播（11月）

本次活动评选出的优秀作品，可通过“泉州市总工会”官网和微信公众号、各县（市、区）工会媒体矩阵、无线泉州新媒体矩阵等平台进行展播。

七、奖项设置

根据作品的内容、质量和职工喜爱度，根据参赛作品数量，按照相关规定比例分别设置个人奖项和集体奖项，并给予奖金和证书，对于组织活动积极、作品较多的工会组织，颁发组织奖。个人奖励人数控制在不超 40 名，集体奖励数量控制在不超 10 个。

八、活动要求

1. 全市各级工会要高度重视，把此次职工主题短视频征集活动作为“强国复兴有我”主题宣传教育活动的重要内容，充分发挥各级工会的组织优势，按照活动总体时间安排和要求广泛发动职工踊跃参与。

2. 要发挥各类工会宣传阵地的作用，大力宣传报道活动开展情况，进一步营造各级工会和广大职工喜迎党的二十大浓厚氛围。

附件 1: 授权书

附件 2: 短视频作品登记表

泉州市总工会办公室

2022 年 7 月 7 日



附件 1

授权书

视频《_____》不含有任何侵犯他人版权的内容，并已经创作者及表演者同意，授权给泉州市总工会将本视频材料用于展演、信息网络等各种传播方式向社会宣传该作品。

特此授权

授权单位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

附件 2

短视频作品登记表

推荐单位 (盖章)

年 月 日

报送单位			
联系人		联系电话	
作品名称		作品时长	
作品简介 (500 字以内)			